

【上海证监】
【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2017-2019年）》等规定,结合公司2018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拟以公司截至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现金分红0.72亿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904,164,438.3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二、相关说明
1.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预案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利长期规划以及彼此间的关系,具备合法性、合规性。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现金流紧张或不能良好履约。

2.利润分配预案的可持续性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良好的发展前景并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3.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计划及后续实施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4.本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信息告知义务。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第三项议案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及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行业特点、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及当期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法》(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建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结合实际情况,及时、公平、公开地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19-028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概述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与公司多年的合作经验,且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委员会于2018年在对公司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决议,建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次续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19年度审计费用的提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19年公司实际业务规模和市场价格水平等签订审计和协调协议。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进行了规范,在了解了该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并审阅了其《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后,我们认为,该会计师事务所在过去几年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告并公开披露,管理层履行了沟通与探讨,发表声明如下,具体如下:
我们认真审阅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履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和义务,我们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续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且其公司资产情况和组织结构较为熟悉,能够及时、客观、全面的为公司财务情况提供独立审计,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本次续聘议案中披露的其他业务和过程中表现出的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态度,继续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次续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19-029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申请的授信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亿元流动资金,增强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供金融融资授信额度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其中,买方信贷授信额度不超过1亿元,供应链融资授信额度不超过1亿元),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综合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融资性担保、买方保理、买方信贷、供应链融资、票据贴现、外汇衍生品等,同时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提供担保,具体授信额度、品类、期限及其他条款要求最终以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申请的授信或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如有超出或变更相关内容需经《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则在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后方可执行。

拟授权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经理吴昊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融资、承兑、贴现、开、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授权文件,由上述人员行使,并签署相关文件,经济责任自负,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经济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

本次董事会授权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之日止。
二、授信(含担保)明细
根据《关于申请的授信需要,2019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含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拟授信金融机构	授信/担保金额/担保额度	授信/担保期限
1	工商银行	15,000.00	一年
2	中国银行	20,000.00	一年
3	建设银行	30,000.00	一年
4	农业银行	40,000.00	一年
5	民生银行	15,000.00	一年
6	工商银行	33,333.33	一年/两年
7	兴业银行	15,000.00	一年
8	交通银行	15,000.00	一年
9	浦发银行	20,000.00	一年
10	招商银行	4,000.00	一年
11	光大银行	3,000.00	一年
12	中信银行	30,000.00	一年/两年
13	建设银行	30,000.00	一年/两年
14	工商银行	15,000.00	一年
15	农业银行	15,000.00	一年
16	民生银行	15,000.00	一年
17	光大银行	15,000.00	一年
18	广发银行	10,000.00	一年
19	浦发银行	10,000.00	一年
20	合计	333,333.33	

综合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融资性担保、买方保理、买方信贷、供应链融资、票据贴现、外汇衍生品等,具体授信额度、品类、期限及其他条款要求最终以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

三、买方信贷及其担保风险控制措施
1.买方信贷概述
公司为促进主营业务的发展,帮助部分信用良好的客户解决融资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为部分资信良好的客户采用买方担保方式提供担保,即以买方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基础,在买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前提下,由银行向买方提供用于向卖方采购货物的融资业务。
公司对买方信贷业务担保实行余额控制,即为办理买方信贷业务的客户提供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1亿元,该融资担保余额按《会计准则》第22号13.32条规定,在资产负债表内,按资产负债表责任期间为12个月,不超过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不得超过12个月。

买方信贷业务的开展有助于提升公司对于核心客户的支持,巩固与客户的需求关系,提高目标客户对公司的服务能力,加快资金回笼,但同时也存在客户不能履约的风险,公司将向银行提供担保或回购承诺,可以及时发现,并能够有效还款,银行将要求客户提供担保。
2.买方信贷业务担保对象
指在买方信贷业务中为额度足以支付条件下,公司或总经理办公会认定的关键客户:
(1)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且与以下条件中任一项以上;
(2)经营状况良好,最近三年未发生负面信用记录;
(3)经营状况良好,最近三年未发生负面信用记录,初步判断具有还款能力;
(4)信誉良好且符合银行信贷条件;
(5)不是公司的关联方企业。

如相关业务需要经《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则在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后方可执行。
3.为担保提供风险控制措施
为防范买方信贷业务的风险控制,明确了买方信贷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买方信贷业务管理办法》,明确了买方信贷客户对象的标准,内审评价机制,信用评级机制,授信额度及客户授信额度及该业务的操作程序;
(2)谨慎选择客户对象,对客户进行严格评审,评审过程涉及对客户信用等级、客户信用评级等,并借助合作银行对客户授信的调查。
客户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实施买方信贷业务:
(1)属于国家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设备、技术和/或产品属于国家淘汰之列;
(2)资产负债率高于70%(含70%)或资产负债率,或有担保资产将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的;
(3)最近三年内任一出现亏损情况;
(4)利息偿还率和到期应付还款率在75%以下,或在银行有不良信用记录;
(5)有重大违法、违规现象受到政府部门处罚的;
(6)有重大法律诉讼,母子(子)公司经营恶化,单位领导涉及经济或刑事案件等,对其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7)其他法律法规禁止的情形。

此外,买方信贷业务放款前,公司需履行财务部门负责项目的跟踪监控工作,包括定期客户对象的实地调研,持续关注和跟踪担保客户近期一期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更等情况,建立相关台账,定期撰写分析报告。
(4)公司将按客户要求提供反担保措施。
根据《买方信贷业务管理办法》,买方信贷业务的担保人为买方以银行结算方式向公司及子公司采购产品且信誉良好的客户。买方信贷担保人在履行其具体业务实际发生债务时。
4.资金成本及风险控制措施
拟为办理买方信贷业务的客户提供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1亿元,该融资担保余额按《会计准则》第22号13.32条规定,在资产负债表内,按资产负债表责任期间为12个月,不超过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不得超过12个月。
供应链融资业务担保对象及担保风险防控措施参照上述买方信贷相关条款执行。

二、累计对外担保金额逾期到期债务的数量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2.66亿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合并)的5.56%,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提供的担保以及为业务部门为客户提供的担保,且截至2018年4月24日的外担保将到期数量。
2019年度申请的授信额度为32,833.33万元,其中,需要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人民币32,833.33元,拟担保总额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合并)的20%。
公司及子公司未涉及因逾期对外担保引起的诉讼,以及因担保被起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此次申请综合授信(含担保)以及包含在综合授信(含担保)中的基于业务均以买方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业务开展的前提,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及子公司为相关对象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及子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形。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含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2,833.33元,综合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融资性担保、买方保理、买方信贷、供应链融资、票据贴现、外汇衍生品等,具体授信额度、品类、期限及其他条款要求最终以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此次申请的授信或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如有超出或变更相关内容需经《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则在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后方可执行。

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4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5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6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7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8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9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1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3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5.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6.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7.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8.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49.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50.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5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